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2,271,7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925%，累计冻结（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232,271,715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8.925%。褚淑霞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 157,483,0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31%，累计冻结（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157,483,093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31%。

一、本次股份继续冻结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6）。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先生所持公司 233,223,515 股股份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仲裁前财产保全原因，被干莉华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三年。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1 司冻 0426-3 号）、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川 01 执 2355 号之一），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先生持有的公司 232,271,715 股股份（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8.925%）将被继续冻结，冻结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26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止。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2,271,7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925%，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232,271,715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8.925%。褚淑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57,483,0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31%，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157,483,093 股，占其持

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31%。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褚淑霞夫妇被执行司法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数超过其实际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2、临 2018-013、临 2018-014、临 2018-026、临 2018-038、临 2018-039、临 2018-041、临 2018-054、临 2018-063、临 2019-017、临 2019-022、临 2019-054、临 2020-037、临 2020-050、临 2021-022）。

三、控股股东股份被继续冻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左洪波、褚淑霞夫妇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已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能否解除冻结以及解除冻结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若其所持股份被司法执行或强制平仓，则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2、上述事项未对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